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4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陈放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1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0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其后，公司于2018年06月25日、2018年07月25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2018-057）。

2018年07月31日，公司收到标的公司国政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政通”）《关于公司与学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相关方后续合作情况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详见公司于2018年07月3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其后，公司于2018年08月0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2018年08月08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就问询函所述事项进行认真分析核实，详见公司于2018年08月17日发布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回复》。

截至本公告日，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如下：

考虑到上述《告知函》中提到的事项对国政通后续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存在不确

定性，公司已暂缓办理标的公司股权过户手续。目前，公司已组织相关方对《告知函》中提到的相关调整事项进行进一步落实，并对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研究判断，公司将全面评估并与交易对方充分协商上述事项对国政通未来持续经营能力影响以及国政通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后，决定是否推进本次交易。如果上述事项产生的影响不利于本次交易的继续推进，本次交易存在可能终止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09月05日